

政治思想史
【下】

GETTELL 著

戴克光譯

神州國光社出版

GETTELL 著

戴克光譯

政治思想史

【下】

神州國光社出版

政治思想史

(下)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再版

著者	GETTELL
譯者	戴克光
發行者	曾獻聲
發行所	上海河南路六十號 神州國光社 電話一二三九八號
印刷者	上海新開路福康路 神州國光社印刷所 電話三一〇九〇號
分售處	各省神州國光社 各大書局
實價	一元二角

政治思想史下冊目次

第十六章 經濟發展與政治思想……………三四一

(一) 經濟與政治思想之關係……………三四一

(二) 重商主義……………三四二

(三) 重農學派……………三四六

(四) 亞丹斯密……………三五〇

(五) 人口論……………三五六

第十七章 十八世紀後期之倫理學家與法律學家……………三六一

(一) 十八世紀後期之狀況……………三六一

(二) 法國社會的與道德的哲學……………三六四

(三) 意大利之法學家……………三六九

(四) 英國法律的與道德的哲學	三七二
-----------------	-----

第十八章 美國與法國大革命時代之政治學說	三八一
----------------------	-----

(一) 美國與法國革命之性質	三八一
----------------	-----

(二) 美國革命之政治學說	三八一
---------------	-----

(三) 美國之公文與憲法	三九〇
--------------	-----

(四) 法國革命之政治學說	三九四
---------------	-----

(五) 法國之公文與憲法	三九七
--------------	-----

(六) 美法兩國革命對於英國之影響	四〇〇
-------------------	-----

第十九章 唯心及倫理的政治思想	四〇九
-----------------	-----

(一) 唯心的政治思想之普通性質	四〇九
------------------	-----

(二) 德國之唯心主義派	四一一
--------------	-----

(三) 英國之唯心主義派	四一〇
--------------	-----

第二十章 革命後之反動的政治思想……………四二五

(一) 反動的運動之普通性質……………四二五

(二) 美國方面之反動思想……………四二九

(三) 大陸上之反動的思想……………四三四

(四) 英國之教會與國家……………四三九

第二十一章 英國之樂利主義派……………四四二

(一) 樂利主義思想之普通性質……………四四三

(二) 邊沁……………四四六

(三) 詹姆斯穆勒……………四五一

(四) 奧斯丁……………四五三

(五) 約翰穆勒……………四五七

第二十二章 立憲民主政體之政治學說……………四六三

(一) 民主政體與成文憲法之需要……………四六三

(二) 歐洲方面立憲政府之學說……………四六六

(三) 美洲方面民主政治思想之發達……………四七〇

(四) 十九世紀中反民主政治之種種學說……………四七七

第二十三章 社會主義的政治思想之興起……………四八三

(一) 個人主義之學說……………四八三

(二) 烏托邦社會主義派……………四八八

(三) 斯達階級社會主義之興起……………四九六

(四) 國家社會主義派……………五〇二

第二十四章 歷史學派之政治思想……………五〇九

(一) 歷史學派政治思想之性質	五〇九
-----------------	-----

(二) 德國歷史學派	五一二
------------	-----

(三) 英國歷史學派	五一六
------------	-----

(四) 美國歷史學派	五二〇
------------	-----

第二十五章 國家有機體說	五二五
--------------	-----

(一) 國家有機體說之最初理想	五二五
-----------------	-----

(二) 心理機體的國家觀	五二八
--------------	-----

(三) 生物機體的國家觀	五三〇
--------------	-----

(四) 社會機體的國家觀	五三二
--------------	-----

(五) 對於有機體學說之批評	五四二
----------------	-----

第二十六章 聯邦國家之學說	五四五
---------------	-----

(一) 聯邦理想之發展	五四五
-------------	-----

(二) 美國聯邦政府之學說·····	五四七
(三) 歐洲之聯邦政府學說·····	五五三

✓ 第二十七章 國家主義帝國主義與國際主義之理論····· 五五七

(一) 國家主義之理論·····	五五七
(二) 帝國主義之理論·····	五六四
(三) 國際主義之理論·····	五七二

× 第二十八章 心理學在政治思想上之勢力····· 五七九

(一) 心理學的政治思想之普通性質·····	五七九
(二) 英國心理學派之政治思想·····	五八三
(三) 法國心理學派之政治思想·····	五八八
(四) 美國心理學派之政治思想·····	五九二

第二十九章 多元主權論……………五九九

(一) 多元主權學說之發展……………五九九

(二) 多元論之普通性質……………六一一

第三十章 最近無產各派之政治思想……………六一七

(一) 國家社會主義……………六一七

(二) 無政府主義……………六二二

(三) 工團主義……………六二六

(四) 基爾特社會主義……………六二九

(五) 布爾什維克主義……………六三三

第三十一章 政治思想上之普遍的趨勢……………六三七

(一) 過去政治思想之趨勢……………六三七

(二) 現在政治思想之趨勢.....	六四
--------------------	----

第十六章 經濟發展與政治思想

(一) 經濟與政治思想之關係

在政治哲學起源之際，一般最有才智之思想家，已明瞭政治的與經濟的制度及理想間有一種密切之關係。亞里士多德知政治不能與經濟相分離，而國體亦依據於財產之種類與分配，并謂一切革命常為經濟階級間互爭權力之所致。彼以為多數中等階級對於統治得當之國家為必要，并謂農業之人民類皆穩固，保守，而勤勞，而商業之人民則不甚安分，而易為一般政客所煽動。馬克維尼了解經濟團體之重要，并勸告君主如何始可嚇使此階級與彼階級相鬥爭，以坐收漁人之利。海靈頓謂政權隨財產以轉，并以為政治家之責任，在注意財產之普遍分配，以及一相當地主階級以保持國家之安定。洛克以為財產之保存為國家起源之原因，并為其所以存在之唯一目的，故財產權利若為政府所侵害，則為革命之正當理由。

關於經濟平等種種共產主義之理想，皆與最初基督教以及中古時代許多農民之背叛有關；而此等

運動之首領或較其後來一般同調者更爲深刻，極注意財產之平等，而不以政治平等爲其改革之必要的基礎。但在他一方面，有人陳述種種學說以辯護奴隸制度與財產之不均爲合理，而不顧其顯然與自然法所參合之種種正義原理相抵觸。要之在實際與理論方面已承認政治之經濟的基礎。許多大國之政府歷數百年之久，皆深思熟慮以求適合各不相連之種種階級與地位，——僧侶，貴族，市民與農民，——各從事於一種不同之職業，而有其固定之經濟利益。及自然權利與主權在民之種種抽象學說，如盧騷所倡成者，見諸實行時，政治思想乃棄絕經濟生活之種種事實，而欲設立政治的民治制度，而不注意於財富之種種不平等，此種財富之不平等與民治所欲實現之希望相抵觸者，固爲不可避免之事。

(二) 重商主義

雖然，經濟與政治學說間之關係，直至十六世紀，始逐漸顯著；蓋以其時近代民族國家，貨幣經濟，賦稅制度，與國際貿易等等之興起，乃集中注意力於國家及財富間之關係。中古時代，經濟學之性質，爲家事的而非政治的。對於農業頗加鼓勵，而輕視工商業。保護與管理之觀念，極爲普遍。對於教會，諸侯，采地，城鎮，與基爾特之操縱關稅與管理及獨佔，認爲不成問題。商業之發達，以發現新大陸後爲尤甚，與金銀之輸入，乃使一般人之注意從農業與物品交換貿易方面，移轉及於國際貿

易與金銀之重要，一般人相信西班牙之強大，由於取得美洲種種寶貴金屬之所致。許多新興的民族帝國取得初爲中世紀一般團體所行使之管理，而使用此種管理，以與彼等國際間猛烈之勁敵相周旋。君主之財產與種種特權已不復足應政府之逐漸增加的經費。當需用金錢，而商業階級因財富日漸發達，遂變爲國中之一種勢力。殖民地之設立，乃引起其對於祖國經濟關係之問題。其時之確定政策，在使殖民地貿易僅以祖國爲限，并使殖民地實業限於原料品之生產，祖國方面乃利用此種原料，造成種種物品以銷售。因此，外交政策遂以商業上之利害爲轉移，而政府總積極干涉商業之信念，乃爲一般人所接受。并以爲一國惟有犧牲他國，始可取得商業上之利益。十七世紀中英荷間之敵視，與英法間後來之對抗，皆所以實用此等觀念者也。

重商主義之見解，實從此種情形中而發生，蓋爲此時期強有力的國家主義經濟方面之表現。乃提高工業品之地位，謂其爲國富之泉源，而在農業之上，并認國外貿易較國內貿易更爲可貴。對於輸出之超過輸入，尤極尊重，因如此方能吸收國外之金錢。儲藏大宗貴重金屬，視爲重要；人口之稠密，視爲實力之來源，國家之責任，在竭盡種種計策，以增加其權力與財富。他者種種稅率，恩金，與限制，幾不可以殫計。乃頒發種種特許狀，立定種種專賣權，於是世界上遂遍佈許多享有特權之公司。視殖民地爲財產，其開拓純爲祖國方面商人之利益。此種見解從十六世紀至十八世紀之後期，頗極盛

行。在此時之初期，對於金銀之重要，尤極注重；及至其末期，則認貿易之出超於入爲最重要。經濟學遂浸入於政治學之中，而重商主義乃爲列強興起之一種工具。其目的在造成強盛而人口稠密，足以自給之國家。

重商主義之實行始於查理五世一五一六年就西班牙王位之時，實爲反對威爾遜商業上獨佔之報復手段。最初將重商主義之學說爲系統之敘述者，實爲一意大利著述家舍刺（Gottsch）（註一）。在英國方面威廉配第（Sir William Petty）（註二）力言金銀珠寶庫藏之重要，并主張統計的調查，賦稅之改良方法，與天然財源之科學的開發。湯姆斯明（Thomas Mun）（註三）乃東印度公司之一經理，力言國外貿易與出超於入之重要，但對於金錢爲惟一財富之學說，則加以攻擊。荷蘭之興起與西班牙之衰頹，足供彼引爲例證。在十七十八兩世紀中其著作常常再版，并認爲一種有權威之學說，及至亞丹斯密之原富問世後，遂爲湯氏著作之代替矣。

（註一）在其 *Brief Treatise On the Causes Which Make Gold and silver Abound in Kingdoms Where There are no Mines* (1613) 一書中，

（註二）在其 *Essays in Political Arithmetick* (1655) and his *Treatise On Taxes and Contributions* (1662) 一書中，

（註三）在其 *England's Treasure by Foreign Trade* 一書中。（此書約著於一六三〇年，但直至一六六四年始付梓。）

當十七世紀末葉之際，英國方面頗擁護重商主義之學說，而以自由黨爲尤甚，因自由黨憎惡法國之勢力，而欲限制與該國之貿易。同時一般保守黨員因贊助查理二世親法之政策，故反對國會之種種保護方法。都德里 (Dudley North) (註四)與佐賽亞 (Josiah Child) (註五)兩氏之著作，主張此種學說，謂世界爲一種商業的單位，而一切價值與利率之決定，應用供求之原則，而不應由國家規定。故此派實爲十八世紀放任主義與自由貿易學說之先聲。

(註四) 參看其 *Lectures On Trade* (1661)

(註五) 參看其 *New Discoveries in Trade* (1690)

重商主義種種約束的政策，在實際方面，推行最甚者，乃在法國科爾伯特 (Jean Colbert, 1619—1683) 之時代。科氏爲路易十四之有才能的財政大臣，其時國家對於工商業行使無限而專斷之管轄權。科爾伯特用一種保護關稅，以提倡法國之工業，改革賦稅制度，建造海軍，并努力造成大法蘭西之殖民帝國。一六六四年法國東印度公司之組成，實由於科氏之力。英國方面，穀律，航海法令，與大規模節省費用之立法，皆爲其特點。他若在普魯士方面尤其是在大選君 (The Great Elector) 與腓烈大帝之時代，所採取之許多方策，運用頗爲得當，皆所以提倡農工業，并管理國外貿易者也。

在德意志各小邦方面，重商主義之見解，實表現於一種智識團體。即所謂「計臣學」(Kameralism)。

(註六)者是也。此爲政治法律上執與經濟種種觀念之混合而其大部份所必須從事者，則在用種種方法，最能維持，增加，并掌管君主之收入。其時憲章各小邦極爲散漫，工業之發展，頗爲落後，猶墨守中世紀之財政制度。專制君主之私人收入與國家財庫間之區別，尙茫無所曉。國家之收入，乃取諸君主之田產，與君主所有之各種特權。及至政府之費用日漸增加，需要更多收入之時，乃遂有增加君主特權，或「王室權利」(Regalian Rights)之趨勢。

(註六) *Revenues* 爲君主收入所儲藏之處。

因此，計臣學家對於國外貿易與出超於人之注意，遠不如瀕海國家如荷法英諸國中重商主義者之甚。德國一般著述家較注意於國內實業與國家財源之開發，以及君主之田產與特權之有效率的管理。雖然，彼等對於重商主義者所主張政府之嚴格管理經濟事業，力言珍貴金屬之重要，並鼓吹稠密人口，經濟自給，與國家之強大等等，頗表同意。英國之重商主義者皆爲商人與著小冊者之流，而德國之計臣學者則類皆爲財政學之教授，著有多卷有系統之論文。其中最重要之著述家則爲柏赫，馮賀林，霍斯第，與德利士諸氏。

(三) 重農學派